

孫子十家註卷五

賜進士及第署山東提刑按察使分巡兗沂曹濟黃河兵備道孫星衍

校

執篇

曹公曰用兵任勢也。李筌曰陳以形成如決建瓴之勢故以是篇次之。王晳曰勢者積勢之變也。善戰者能任勢以取勝不勞力也。張預曰兵勢以成然後

任勢以取 勝故次形

孫子曰。凡治衆如治寡。分數是也。

曹公曰。部曲爲分。什伍爲數。孟氏曰。分。隊伍也。數。兵之大數也。分數多少。制置先定。李筌曰。善用兵者。將鳴一金。舉一旗。而三軍盡應。號令既定。如寡焉。杜牧曰。分者。分別也。數者。人數也。言部曲行伍。皆分別其人數多少。各任偏裨長伍。訓練昇降。皆責成之。故我所治者寡也。

韓信曰。多多益辦是也。陳皞曰。若聚兵既衆。卽須多爲部
部伍之內。各有小吏以主之。故分其人數。使之訓齊決斷。
遇敵臨陣。授以方略。則我統之雖衆。治之益寡。梅堯臣
曰。部伍奇正之分數。各有所統。王晳曰。分數。謂部曲也。
偏裨各有部分與其人數。若師旅卒兩之類。張預曰。統衆旣
多。必先分偏裨之任。定行伍之數。使不相亂。然後可用。故
治兵之法。一人曰獨。二人曰比。三人曰參。比參爲伍。五人
爲列。二列爲火。五火爲隊。二隊爲官。二官爲曲。二曲爲部
。二部爲校。二校爲裨。二裨爲軍。遽相統屬。各加訓練。雖
治百萬之衆。如治寡也。

鬪衆如鬪寡。形名是也。

曹公曰。旌旗曰形。金鼓曰名。杜牧曰。旌旗鍾鼓。敵亦有之。我安得獨爲形名。門衆如門寡也。夫形者。陳形也。名者。旌旗也。戰法曰。陳閒容陳。足曳白刃。故大陳之中。復有小陳。各占地分。皆有陳形。旗者各依方色。或認以鳥獸。某將某陳。自有名號。形名已定。志專勢孤。人自爲戰。敗則自敗。勝則自勝。戰百萬之兵。如戰一夫。此之是也。陳皞曰。夫軍士旣衆。分布必廣。臨陳對敵。遽不相知。故設旌旗之形。使各認之。進退遲速。又不相聞。故設金鼓以節之。所以令之曰。聞鼓則進。聞金則止。曹說是也。梅堯臣曰。形以旌旗。名以采章。指麾應速。無有後先。王晳曰。曹公曰。旌旗曰形。金鼓曰名。晳謂形者。旌旗金鼓之制度。名者。各

有其名號也。張預曰。軍政曰。言不相聞。故爲鼓鐸。視不相見。故爲旌旗。今用兵既衆。相去必遠。耳目之力所不聞見。故令士卒望旌旗之形而前却。聽金鼓之號而行止。則勇者不得獨進。怯者不得獨退。故曰此用衆之法也。

三軍之衆。可使必受敵而無敗者。奇正是也。

曹公曰。先出合戰爲正。後出爲奇。李筌曰。當敵爲正。傍出爲奇。將三軍無奇兵。未可與人爭利。漢吳王濞擁兵入大梁。吳將田伯祿。說吳王曰。兵屯聚而西。無他奇道。難以立功。臣願得五萬人。別循江淮而上。收淮南長沙。入武關與大王會。此亦一奇也。不從。遂爲周亞夫所敗。此則有正無奇。杜牧曰。解在下文。賈林曰。當敵以正陳。取勝以奇兵。前後左

右。俱能相應。則常勝而不敗也。梅堯臣曰。動爲奇。靜爲正。靜以待之。動以勝之。王晳曰。必當作畢。字誤也。奇正還相生。故畢受敵而無敗也。何氏曰。兵體萬變。紛紜混沌。無不是正。無不是奇。若兵以義舉者正也。臨敵合變者奇也。我之正。使敵視之爲奇。我之奇。使敵視之爲正。正亦爲奇。奇亦爲正。大抵用兵皆有奇正。無奇正而勝者。幸勝也。浪戰也。如韓信背水而陳。以兵循山而拔趙幟。以破其國。則背水正也。循山奇也。信又盛兵臨晉。而以木罌從夏陽襲安邑。而虜魏王豹。則臨晉正也。夏奇陽也。由是觀之。受敵無敗者。奇正之謂也。尉繚子曰。今以鎧鏹之利。犀兕之堅。三軍之衆。有所奇正。則天下莫當其戰矣。張預曰。三軍雖衆。

使人入皆受敵而不敗者。在乎奇正也。奇正之說。諸家不同。尉繚子則曰。正兵貴先。奇兵貴後。曹公則曰。先出合戰爲正。後出爲奇。李衛公則曰。兵以前向爲正。後却爲奇。此皆以正爲正。以奇爲奇。曾不說相變循環之義。唯唐太宗曰。以奇爲正。使敵視以爲正。則吾以奇擊之。以正爲奇。使敵視以爲奇。則吾以正擊之。混爲一法。使敵莫測。茲最詳矣。

兵之所加。如以礮註投卵者。虛實是也。曹公曰。以至實擊至虛。孟氏曰。礮石也。兵若訓練至整。部領分明。更能審料敵情。委知虛實。後以兵而加之。實同以礮石投卵也。李筌曰。礮實卵虛。以實擊虛其勢易也。梅堯臣曰。礮。石也。音遐。以實擊虛。獨以堅破脆也。王晳曰。鍛。治鐵也。

何氏曰。用兵識虛實之勢。則無不勝。張預曰。下篇曰。善戰者致人而不致於人。此虛實彼我之法也。引致敵來。則彼勢常虛。不往赴彼。則我勢常實。以實擊虛。如舉石投卵。其破之必矣。夫合軍聚衆。先定分數。分數明然後習形名。形名正然後分奇正。奇正審然後虛實可見矣。四事所以次序也。

【註一】按礮當爲破從段唐以後多遐音者以字之譌而作昔也至王贊又以冶鐵之鍛當之更謬

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

曹公曰。正者當敵。奇兵從傍擊不備也。杜牧曰。正者當敵。奇者從傍擊不備。以正道合戰。以奇變取勝也。李筌曰。戰無其詐。難以勝敵。梅堯臣曰。用正合戰。用奇勝敵。

何氏曰。如戰國廉頗爲趙將。秦使閒曰。秦獨畏趙括耳。廉頗易與。且降矣。會頗軍多亡失。數敗。堅壁不戰。又聞秦反閒之言。使括代頗。至則出軍擊秦。秦軍佯敗而走。張二奇兵以劫之。趙軍遂勝。追造秦壁。壁堅。拒不得入。而秦奇兵二萬五千。絕趙軍後。又五千騎絕趙壁。間趙兵分爲二。糧道絕。括卒敗。又唐突厥犯塞。煬帝令唐高祖與馬邑太守王仁恭。率衆備邊。會虜寇馬邑。仁恭以衆寡不敵。有懼色。高祖曰。今主上遐遠。孤城絕援。若不死戰。難以圖全。於是親選精騎四千。出爲遊軍。居處飲食。隨逐水草。一同於突厥。見虜候騎。但馳聘遊獵耳。若輕之。及與虜相遇。則掎角置陳。選善射者爲別隊。持滿以待之。虜莫能測。不敢決戰。因縱奇兵擊走。

之。獲其特勒所乘駿馬。斬首千餘級。又太宗選精銳千餘騎爲奇兵。皆黑衣元甲。分爲左右隊。建大旗。令騎將秦叔寶程饑金等分統之。每臨寇。太宗躬被元甲。先鋒率之。候機而進。所向摧殄。常以少擊之。賊徒氣懾。又五代漢高祖在晉陽。郭進往依之。漢祖壯其材。會北虜屠安陽城。因遺進攻拔之。戎人遁去。授坊州刺史。虜主道斃。高祖出奇兵井陘。進以閒道。先入沼北。因定河北。此皆以奇勝之迹也。張預曰。兩軍相臨。先以正兵與之合戰。徐發奇兵。或擣其旁。或擊其後。以勝之。若鄭伯禦燕師。以三軍軍其前。以潛軍軍其後是也。

故善出奇者。【註二】無窮如天地

【註二】北堂書鈔作善出兵。按作兵者義長也。後人以其如天地如江河之言。臆改爲奇耳。

宋時諸本則皆作奇故鄭友賢云不言正闕文也

李筌曰。動靜也。

不竭如江河

杜佑曰。言應變出奇無窮竭。 李筌曰。通流不絕。 張預曰。
。言應變出奇。無有窮竭。

終而復始。日月是也。死而復生。四時是也

杜佑曰。日月運行。入而復出。四時更王。興而復廢。言奇正
變化。或若日月之進退。四時之盛衰也。 李筌曰。奇變如日
月四時。虧盈寒暑不停。 張預曰。日月運行。入而復出。四
時更互。盛而復衰。喻奇正相變。紛紜渾沌。終始無窮也。

聲不過五

李筌曰。宮商角徵羽也。

五聲之變。不可勝聽也。

李筌曰。變入八音。奏樂之曲。不可盡聽。
色不過五。

李筌曰。青黃赤白黑也。

五色之變。不可勝觀也。【註一】味不過五。

【註一】北堂書鈔觀作視

李筌曰。酸辛鹹甘苦也。

五味之變。不可勝嘗也。

曹公曰。自無窮如天地已下。皆以喻奇正之無窮也。李筌曰

。五味之變。庖宰鼎飪也。杜牧曰。自無窮如天地已下。皆

喻八陳奇正也。張預曰。引五聲五色五味之變。以喻奇正法。生之無窮。

戰執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也。

李筌曰。邀截掩襲。萬途之勢。不可窮盡也。梅堯臣曰。奇正之變。猶五聲五色五味之變無盡也。王晳曰。奇正者。用兵之鈴鍵。制勝之樞機也。臨敵運變。循環不窮。窮則敗也。

何氏曰。六韜云。奇正發於無窮之源。【註】張預曰。戰陳之勢。止於奇正一事而已。及其變而用之。則萬途千轍。烏可窮盡也。

【註】原本作孟氏。按合注之例。孟氏在前。今置於此。當是何氏注傳寫誤耳。改從何氏。

奇正相生。如循環之無端。孰能窮之。

李筌曰。奇正相依而生。如環團圓。不可窮倪也。梅堯臣曰。
。變動周於不極。王晳曰。敵不能窮我也。何氏曰。奇正
生而轉相爲變。如循歷其環。求首尾之莫窮也。張預曰。奇亦
爲正。正亦爲奇。變化相生。若循環之無本末。誰能窮詰。
激水之疾。至於漂石者。孰也。

孟氏曰。勢峻則巨石雖重不能止。杜佑曰。言水性柔弱。石
性剛重。至於漂轉大石。投之洿下。皆由急疾之流。激得其勢
。張預曰。水性柔弱。險徑要路。激之疾流。則其勢可以轉巨
石也。

鷺鳥之疾。【註一】至於毀折者。節也。

【註一】御覽作鷺鳥之擊。按當作擊。詳注意。惟李筌本作疾。呂氏春秋云。若鷺鳥之擊也。搏

攫則殲

曹公曰。發起擊敵。杜佑曰。發起討敵。如鷹鸇之攫搏也。

【註一】必能挫折禽獸者。皆有伺候之明。邀得屈折之節也。王

子曰。鷹隼一擊。百鳥無以爭其勢。猛虎一奮。萬獸無以爭其威。李筌曰柔勢可以轉剛。況於兵者乎。彈射之所以中飛鳥

者。善於疾而有節制。杜牧曰。勢者。自高注下。得險疾之

勢。故能漂石也。節者。節量遠近則攬之。故能毀折物也。梅

堯臣曰。水雖柔。勢迅則漂石。鷺雖微。節勁則折物。王

晳曰。鷺鳥之疾亦勢也。由勢然後有搏擊之節。下要云險。故

先取漂石之以喻也。何氏曰。水能動石。高下之勢也。鷺能

搏物。能節其遠近也。張預曰。鷹鸇之擒鳥雀。必節量遠近

。伺候審而後擊。故能折物。尉繚子曰。便吾器用。養吾武勇。發之如擊。李靖曰。鷺鳥如擊。卑飛斂翼。皆言待之而後發也。

【註一】鶻通典作鶻搏原本作撮

是故善戰者。其執險。【註二】

【註一】原本執并作勢。按鶻冠子云執急節短不作勢者古無勢字也。今改正篇内并同。

曹公李筌曰。險猶疾也。杜牧曰。險者。言戰爭之勢。發則殺人。故下文喻如彊弩。王晳曰。險者所以致其疾。如水得險隘而成勢。

其節短。

曹公李筌曰。短。近也。杜佑曰。短。近也。節。斷也。短

近。言能因危取勝。以遠擊近也。杜佑曰。言以近節也。如鷺鳥之發。近則搏之。力全志專。則必獲也。梅堯臣曰。險則迅。短則勁。故戰之勢。當險疾而短近也。王哲曰。鷺之能搏者。發必中。來勢遠。而所搏之節至短也。兵之乘機。當如是耳。曹公曰。短者近也。孟氏同杜牧註。張預曰。險疾。短近也。言善戰者。先度地之遠近。形之廣狹。然後立陳。使部伍行列。相去不遠。其進擊。則以五十步爲節。不可過遠。故勢迅則難禦。節近則易勝。

勦如彊弩。節如發機

曹公曰。在度不遠。發則中也。杜佑曰。在度內不遠。發則中。彊。張也。言形勢之彊。如弩之張。奔擊之。易如機之發

也。故太公曰。擊之如發機。所以破精微也。【註】 李筌曰。
。弩不疾則不遠。矢不近則不中。勢尙疾。節務速。 杜牧曰。
。曠。張也。如弩已張。發則殺人。故上文云。其勢險也。機
者固須以近節量之。然後必能中。故上文云。其節短。短乃近
也。此言戰陳不可遠逐敵人。恐有隊伍離散斷絕。及爲敵所乘
也。故牧野誓曰。六步七步。四伐五伐。是以近也。 陳皞曰
. 弩之發機。近則易中。戰之遇敵。疾則易捷。若趨馳不速。
。奮擊不近。則不能克敵而全勝。 買林曰。戰之勢。如弩之張
. 兵之勢。如弩之發。 梅堯臣曰。曠音霍。曠張也。如弩之
張。勢不逡巡。如機之發。節近易中也。 王晳曰。戰勢如弩
之張者。所以有待也。待其有可乘之勢。如發其機。何氏曰。